**113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彚整表**

113/01/16修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代碼 | 招生學校 | 招生科別 | 招生  名額 | 其他(學校自訂計分項目) | 比序順次(學校自訂) | 備註 |
| 202 | 南臺科技大學 | 電機工程科 | 10 | 就讀動機(500字以內) | 第一順序：其他  第二順序：服務學習－幹部  第三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第四順序：均衡學習 | 台南市 |
| 資訊工程科 | 10 |
|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科 | 3 |
| 電子工程科 | 3 |
| 206 | 龍華科技大學 | 機械工程科 | 13 | 自傳(必繳)及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繳) | 第一順序：多元學習表現  第二順序：均衡學習  第三順序：其他 | 桃園市 |
| 半導體工程科 | 12 |
| 電機工程科 | 25 |
| 電子工程科 | 13 |
| 207 | 輔英科技大學 |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科 | 15 | 自傳(格式不限，簡述成長背景、求學經歷、學習、生涯規劃、社團參與、專長培養及技藝教育課程等) | 第一順序：其他  第二順序：服務學習－幹部  第三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第四順序：均衡學習 | 高雄市 |
| 應用外語科 | 29 |
| 216 | 大仁科技大學 | 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科 | 9 | 1.技藝教育課程成績  2.弱勢身份或原住民  3.在校表現優良(學校教師認證) | 第一順序：其他(技藝教育課程成績、教師認證單、弱勢身份)  第二順序：均衡學習  第三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第四順序：服務學習－社團或幹部 | 屏東縣 |
| 寵物照護暨美容科 | 11 |
| 多媒體設計科 | 9 |
| 220 | 中台科技大學 |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科 | 12 | 競賽獲獎證明、證照、檢定通過證明 | 第一順序：其他-競賽獲獎  第二順序：均衡學習  第三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數  第四順序：服務學習-班級幹部  第五順序：服務學習-小老師或社團幹部  第六順序：均衡學習-科技  第七順序：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  第八順序：均衡學習-綜合活動  第九順序：均衡學習-藝術 | 高雄市 |
| 225 |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 幼兒保育科 | 15 | 1.日常生活評量(無記小過以上處分紀錄，獎懲相抵)  2.技藝優良證明(技藝教育課程成績) | 第一順序：多元學習表現積分  第二順序：均衡學習積分  第三順序：日常生活評量積分  第四順序：技藝優良積分 | 台南市 |
| 生物醫學及美容保健科 | 10 |
| 食品營養科 | 10 |
| 視光科 | 25 |
| 製藥工程科 | 15 |
| 職業安全衛生科 | 10 |
| 醫務暨健康事業管理科 | 10 |
|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科 | 12 |
| 寵物照護與美容科 | 10 |
| 228 | 南開科技大學 | 電機與資訊技術科 | 12 | 就讀動機、自傳、讀書計畫、檢定、競賽表現、成果作品及研習證書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 第一順序：多元學習表現  第二順序：均衡學習  第三順序：其他 | 南投縣 |
| 自動化工程科 | 12 |
| 229 | 中華科技大學 | 機械工程科 | 12 | 自傳、讀書計畫、競賽表現、檢定通過及推薦函 | 第一順序：其他-自傳  第二順序：其他-讀書計畫  第三順序：其他-競賽表現  第四順序：其他-檢定通過  第五順序：其他-推薦函  第六順序：均衡學習  第七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第八順序：服務學習-班級幹部  第九順序：服務學習-小老師或社 團幹部 | 新北市 |
| 電機與資訊工程科 | 12 |
| 建築科 | 12 |
| 232 | 美和科技大學 | 美容科保健造型設計組 | 9 | 自傳、讀書計畫、檢定、競賽表現及推薦函 | 第一順序：其他  第二順序：均衡學習  第三順序：服務學習－幹部  第四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 屏東縣 |
| 美容科寵物美容設計組 | 11 |
| 食品營養科 | 6 |
| 餐旅管理科 | 8 |
| 觀光科 | 6 |
| 口腔衛生學科 | 6 |
| 239 | 台北城市科技大學 | 電機工程科 | 14 | 1.自傳(1000字以內為原則)  2.技藝教育課程修習證明 | 第一順序：均衡學習  第二順序：多元學習表現  第三順序：其他-自傳  第四順序：其他-技藝教育課程  第五順序：均衡學習-科技5學期平均成績  第六順序：均衡學習-綜合活動5學期平均成績  第七順序：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5學期平均成績  第八順序：均衡學習-藝術5學期平均成績 | 台北市 |
| 資訊工程科 | 14 |
| 應用外語科 | 17 |
| 餐飲管理科 | 16 |
| 241 | 文藻外語大學 | 英國語文科 | 20 | 自傳、英語檢定、其他檢定、競賽表現等 | 第一順序：其他  第二順序：均衡學習  第三順序：服務學習－幹部  第四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 高雄市 |
| 法國語文科 | 2 |
| 德國語文科 | 2 |
| 西班牙語文科 | 5 |
| 日本語文科 | 10 |
| 245 | 致理科技大學 | 企業管理科 | 24 | 1.就讀意願(必繳)  2.檢定、技能、藝術、體育或其他競賽表現優異證明文件 | 第一順序：其他  第二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第三順序：服務學習－幹部  第四順序：均衡學習 | 新北市 |
| 財務金融科 | 14 |
| 會計資訊科 | 12 |
| 國際貿易科 | 14 |
| 應用英語科 | 15 |
| 246 |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 土木工程科 | 12 | 無 | 第一順序：均衡學習 | 新北市 |
| 建築科 | 12 |
| 機械工程科 | 12 |
| 資訊工程科 | 12 |
| 應用外語科 | 20 |
| 餐旅管理科 | 15 |
| 249 |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 海洋運動休閒[與觀光管理科](https://techexpo.moe.edu.tw/search/profile_dep.php?depid=520092000001)(士林校區) | 15 | 1.自傳  2.校內外運動競賽表現  3.校內活動表現或經歷  4.校外活動表現(才藝、社區服務或志工等) | 第一順序：其他-自傳  第二順序：均衡學習  第三順序：其他-校內外運動競賽表現  第四順序：其他-校內活動表現或經歷  第五順序：多元學習表現 | 台北市 |
| 餐飲管理科(士林校區) | 15 |
| 電競數位遊戲與動畫設計科(淡水校本部) | 15 | 新北市 |
| 415 | 黎明技術學院 | 電機工程科 | 17 | 就讀動機、讀書計畫、檢定或競賽表現 | 第一順序：其他  第二順序：服務學習－幹部  第三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第四順序：均衡學習 | 新北市 |
| 數位多媒體科 | 8 |
| 417 |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 幼兒保育科 | 3 | 1.國中技職教育課程修習職群證明書  2.就讀動機或讀書計畫(限600字以內) | 第一順序：其他-曾參與國中技藝班  第二順序：服務學習-幹部  第三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第四順序：均衡學習  第五順序：其他-就讀動機或讀書計畫 | 基隆市 |
| 美容流行設計科 | 4 |
| 餐旅廚藝管理科 | 10 |
| 503 |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 食品科技科 | 4 | 1.國中技職教育課程修習職群證明書  2.國中技職教育課程競賽獲獎  3.就讀動機、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 第一順序：其他  第二順序：服務學習－幹部  第三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第四順序：均衡學習 | 台東縣 |
| 餐旅管理科 | 3 |
| 602 |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 幼兒保育科 | 21 | 自傳(800字以內) | 第一順序：其他  第二順序：服務學習－幹部  第三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第四順序：均衡學習 | 台北市 |
| 餐飲管理科 | 25 |
|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 | 27 |
| 視光學科 | 30 |
| 生命關懷事業科 | 14 |
| 人工智慧暨醫療應用科 | 15 |
| 智慧科技長期照顧科 | 12 |
| 603 |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 復健科 | 81 | 1.醫護職群技藝教育課程分數  2.專業課程研習時數 | 第一順序：其他  第二順序：多元學習表現  第三順序：均衡學習  第四順序：其他-專業課程研習時數  第五順序：其他-醫護職群技藝教育課程分數  第六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第七順序：服務學習-幹部  第八順序：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  第九順序：均衡學習-藝術  第十順序：均衡學習-綜合活動  第十一順序：均衡學習-科技 | 苗栗縣 |
| 醫事檢驗科 | 33 |
| 視光學科 | 24 |
| 生命關懷事業科 | 27 |
| 口腔衛生學科 | 15 |
| 餐旅管理科 | 12 |
| 職業安全衛生科 | 12 |
| 生技製藥經營管理科 | 15 |
| 人工智慧暨醫療應用科 | 9 |
| 604 |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 物理治療科 | 53 | 就讀動機 | 第一順序：其他-就讀動機  第二順序：其他-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第三順序：均衡學習  第四順序：多元學習表現-幹部  第五順序：多元學習表現-服務時數 | 高雄市 |
| 視光學科 | 35 |
| 應用英語科 | 15 |
| 應用日語科 | 15 |
| 資訊管理科 | 15 |
| 幼兒保育科 | 15 |
| 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科 | 36 |
| 牙體技術科 | 28 |
| 職能治療科 | 30 |
| 美容保健科 | 33 |
| 口腔衛生學科 | 15 |
| 605 |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 數位媒體創意設計科 | 7 | 日常生活表現(無小過以上處分紀錄，獎懲相抵) | 第一順序：均衡學習  第二順序：服務學習-幹部  第三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第四順序：其他-日常生活表現 | 屏東縣 |
| 幼兒保育科 | 9 |
| 物理治療科 | 27 |
| 美容造型設計科 | 7 |
| 餐飲管理科 | 10 |
| 606 |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 嬰幼兒保育科(新店校區) | 10 | 技藝教育課程職群成績 | 第一順序：其他  第二順序：服務學習-幹部  第三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第四順序：均衡學習 | 新北市 |
|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新店校區) | 4 |
| 口腔衛生與健康照護科(新店校區) | 8 |
| 健康餐旅科(宜蘭校區) | 10 | 宜蘭縣 |
| 607 |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 幼兒保育科 | 8 | 1.經濟弱勢(持有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2.技藝教育課程成績  3.參訪證明(持有本校發給參訪證明) | 第一順序：經濟弱勢  第二順序：技藝競賽  第三順序：參訪證明  第四順序：服務學習-幹部  第五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第六順序：均衡學習 | 台南市 |
| 美容保健科 | 22 |
| 牙體技術科 | 26 |
| 長期照顧與健康促進管理科 | 20 |
| 609 |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 老人健康服務事業管理科 | 5 | 1.就近入學  2.自傳( 500字以內) | 第一順序：其他  第二順序：服務學習－幹部  第三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第四順序：均衡學習 | 高雄市 |
|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 | 2 |
| 610 |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 餐飲管理科 | 10 | 1.就近入學  2.參加技藝班  3.各式證照 | 第一順序：各式證照  第二順序：參加技藝班  第三順序：就近入學  第四順序：均衡學習  第五順序：多元學習表現-幹部  第六順序：多元學習表現-服務時數 | 嘉義縣 |
| 美容保健科 | 15 |
| 應用外語科 | 10 |
|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科 | 10 |
| 611 |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 牙體技術暨數位應用科 | 3 | 1.品德表現(無警告以上紀錄)  2.競賽表現  3.適配程度(適性入學)  4.技藝教育 | 第一順序：適配程度  第二順序：技藝教育  第三順序：品德表現  第四順序：服務表現  第五順序：均衡學習  第六順序：競賽表現  第七順序：曾修習本校技藝教育 | 宜蘭縣 |
| 餐旅管理科 | 9 |
|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 | 9 |
| 幼兒保育科 | 8 |
| 612 |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 視光學科 | 5 | 1.技藝課程  2.就讀動機(限500字內) | 第一順序：其他-就讀動機  第二順序：其他-技藝課程  第三順序：均衡學習  第四順序：服務學習-幹部  第五順序：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 桃園市 |
| 口腔衛生學科 | 5 |
| 幼兒保育科 | 8 |
| 醫藥保健商務科 | 5 |
| 健康休閒管理科 | 2 |
| 美容造型科 | 9 |
| 832 | 康寧大學 | 視光科(台北校區) | 27 | 1.自傳  2.其他優良表現(技藝競賽成績、社團參與、競賽成績、英檢證明及其他) | 第一順序：其他—其他優良表現  第二順序：其他—自傳  第三順序：服務學習  第四順序：多元學習表現 | 台北市 |
| 應用外語科(台北校區) | 8 |
| 資訊管理科(台北校區) | 24 |
| 嬰幼兒保育科(台北校區) | 17 |
| 企業管理科(台北校區) | 2 |
| 數位影視動畫科(台北校區) | 17 |

備註：

1.五專為**全國一區**，無論就讀國中所在地或戶籍所在地為何，皆可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簡稱五專完免)，**無須變更就學區**即可報名，每人至多可選擇一校一科報名(與五專優免可跨校填 30個志願、五專聯免每人可報名一校多科的規定不同)

2.五專完免秉持完全免試入學的精神來辦理：

(1)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2)不採計國中在校學科成績

(3)不採計志願序積分

(4)會考前分發，會考後報到

(5)免報名費(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及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除外)

3.五專完免超額比序總積分僅採計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包含幹部、志工服務，上限15分)、**均衡學習**(包含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科技等4個領域，上限28分)、**其他**(招生學校自訂，上限5分)等3項，總積分為48分(無加權項目)。報名人數未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部錄取；報名人數多於該科招生名額時，則依該科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之規定進行比序，擇優錄取(不列備取)，這些規定均與五專優免、五專聯免、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的規定有所不同(請參閱「超級比一比03(完免【高級中等學校&五專】)」、「超級比一比04(五專【完免&優免&聯免】)」的詳細說明)

4.升學五專採計的項目多，不像升學高中職免試[國中教育會考]佔有絕對重要的地位，提醒有意報名五專的同學，可以就下列幾個方向做準備：

(1)服務時數多(五專完免30小時、五專優免60小時、五專聯免56小時)

(2)記功/嘉獎、不記過

(3)要當幹部或小老師(五專完免一學期2分、五專優免一學期2分、五專聯免一學期1分)

(4)體適能要好

(5)要參加技藝班(60分以上就有加分)

(6)家長在生涯網站/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要勾五專

(7)全民英檢證照備著(完免、聯免最多可外加5分)

(8)國中教育會考

5.五專完免可以鼓勵**想要及早定位**(辦理期程較早)，或**興趣∕性向明確**的學生參加。五專優免的性質較接近「選系」，五專聯免的性質較接近「選校」，五專完免則是「選校又選系」

6.未經【五專完全免試入學】錄取報到者，可以再報名【五專優先免試入學】、【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招生

通則：凡經任一入學管道錄取報到者，包括錄取並完成報到但未於該入學管道簡章規定日期前取得錄取學校蓋章同意之放棄錄取資格證明文件者，不得再報名後續之入學管道招生，簡單的說：「一個人只能佔一個缺」，教育部已經建立一套名額控管機制，並且運作多年，千萬不要心存僥倖，以免被取消入學資格而得不償失)

7.報名日期(五專完免僅限**應屆**畢業生報名，且須由就讀國中學校代為辦理集體報名，免報名費)：5/1〜5/8(經由「113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網路報名平台」上傳資料，線上列印報名表及相關證明文件表，於報名期限內繳交報名資料)

8.放榜日期(會考前)：5/16(星期四)09：00起(公告於招生學校網頁，不寄發錄取通知單)

9.報到日期(會考成績公布後)：6/13(星期四)16：00止(未錄取報到者，可再報名參加高中職或五專免試入學or其他入學管道招生)

10.依規定，五專完全免試入學之招生餘額(含未額滿、錄取未報到及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者)將回流至112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113年6月21日(星期五)12：00起公告免試入學之實際招生名額於該委員會網站